



(新版)

香港

高原出版社出版

第

速

星月亮太陽

書叢藝文代當國中

陽太·亮月·星星

一版 新一

著 速 徐

版 出 社 版 出 原 高

自序

也許我是生長在鄉間的人，在血液裏就湧流着一股泥土的氣息。因此，在此時此地的文藝市場上，我老是看不慣那些洋場才子們的鴛鴦蝴蝶派的「佳作」。儘管他們都在擠眉弄眼的向讀者爭奇醜艷；而我卻甘願笨手笨腳的，在文藝園地中做一名墾荒的小學徒。

「黃潮」氾濫，真令人搖頭嘆息。世紀末的情調，像一層烏黑的雲層，瀰漫了整個社會，腐蝕了多少純潔善良地心靈。使我們在人間找不到一點愛、熱、和光。

真的！罪惡、淫穢、怪誕，給人的誘惑太大了。有一次，友人約我去參加一個豪華地通宵舞會。紅燈，綠酒，淫糜的音樂，肉麻的舞姿，貪婪的眼睛，下流的動作。我發現那些紳士淑女莊嚴美麗的衣飾裏，卻裹着一個個醜惡的靈魂。在這樣場合中，我幾乎被逼得喘不過氣來，但碍着主人面子，又不好意思離開。只好躲到一個角落，輕輕地掀開窗簾，玩賞夜空中明潔的星星和月亮；直到太陽第一道光芒射進這陰暗地小地獄的時候。

很奇怪！在這個境界中，我好像領悟到甚麼哲理。趁着新鮮的晨光，興奮的回到寓所。拿起筆，我開始寫這本「星星、月亮、太陽」。

不可否認的，我也有一般青年人的熱情和抱負。我想在這部創作中，將人類崇高無邪

的愛情，從三個不同性格的女性中表達出來。沒有偏私，沒有虛偽，沒有鄙俗，像天空中的星星、月亮、太陽——那樣的高潔、莊嚴、美麗。

在構思中，我會將這個計劃告訴過幾個寫作的朋友；他們都點點頭，也同時皺皺眉毛；意思說：好是好，但在這樣色情社會中；不够刺激，不够熱烈，恐怕找不到銷路。

可是，我一點也不氣餒，還是硬着頭皮和高原出版社的朋友們商量。他們倒是拍着胸脯說：「文藝作品只是供人消遣的嗎？出版事業只是賺錢牟利的嗎？如果是這樣，即使它能銷十萬八千本，我們一點也不眼紅。」

這些話給我的鼓勵太大了。朋友！當你拿起這本書，想從序文中找到一點線索時；我坦白的告訴你：在這個愛情故事裏，找不到熱吻，找不到性的挑逗，更找不到爭風吃醋的鬼把戲。這樣的創作態度，在此時此地來說，總算是大膽的嘗試。我將以最誠懇地心情，接受讀者的批評和指教。

當然，我還是很感謝那些深通世故的朋友們的關心，雖然我並沒有接受他們的美意。我承認一個不懂得迎合世俗的人是孤獨的；那麼，我寧願這樣孤獨下去；我願意這本書也永遠的孤獨下去。

同時，我更深深地了解到；生活在淫穢陰暗的燈光下的人，也永遠看不到星星、月亮、太陽。

書成贅語

本書中下集，遲至今日始與讀者諸君見面。本人除去萬分慚愧外，再也說不出充份的理由爲自己辯護。

我不願編一套瞎話來自欺欺人，甚麼病啦、忙啦、碰到意外事情耽誤啦！這些懶散文人的藉口，連自己聽來，都覺得怪不舒服的。

當然，我也有一些苦衷，要向關心本書的讀友們傾訴的；尤其是許多寫信來追問我遲誤原因的讀友。我覺得趁這個機會應該來解釋一下，也可減輕心靈上的負擔。

不過，我先要聲明，苦衷就是苦衷，絕不作爲辯護的理由。

說老實話，從事一部三十萬字的長篇「鉅著」，以我的文藝修養來說，實在是一件吃力的工作。諸位看過蝸牛爬牆麼？力拙、體笨，背上還負着一個厚殼，竟想爬上又高又滑的石牆。對啦！每當孤燈長夜執筆構思時，我就是這個怪樣子。

篇幅的長短，並不是主要的難關，最棘手的要算內容牽涉得太廣泛了，以及我對這本書的寄望也太殷切了。所以一拖再拖，一誤再誤，直到付印的時候，還是刪了又刪，改了再改。心血確是花了不少，但成績還不能達到預期的理想。

起初，我只是考慮到故事情節發展的問題，創作主題掌握的問題。可是，一着筆問題就多了，而且還都是發生在文藝創作的範圍以外。

譬如說：我在故事人物的對話中，常常涉及許多學術思想上的概念；哲學、美學、倫理學、心理學、變態心理學、以及音樂、戲劇、宗教各方面的知識。

屬於文藝範疇的，還能以平時的修養來抵擋一陣，屬於專門性的學術研究，只有向專長的師友們請教了。

但是，師友們所能幫助我的，也只是書本上的一些原理原則而已；和小說裏的人物意識根本是風馬牛不相及。還不如直接去借助書本，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找到許多有關的材料；也花了不少精神來探討捉摸，到結果人言人殊，莫衷一是。不但對我的創作用不上，而且有些觀點使我無法苟同；這一來，才真是緣木求魚哩。

首先，在人物性格的刻劃上，也使我大傷腦筋。原先，我對這本書的理想太高了，也會大言不慚的要將真、善、美的精神在這部小說中表現出來；出題目容易，交卷子就不這樣簡單。

將星星、月亮、太陽，象徵三個女性的性格，只要在描摹上多注意，倒還不至於畫虎類犬；但是，要將真善美的精神，分別滲進三個女性的氣質裏，這就不是匠材所能傳神的了。何況，我恐怕連匠材還不够哩！

還有，真、善、美的邏輯性，有時也很難分割，勉強將它孤立起來，便覺得毛病百

出。好在這不是寫論文，只有這樣粗枝大葉的區分了。

阿蘭是真，秋明是善，亞南是美，我是如此分配的。阿蘭的真，秋明的善，讀者還可以從情感和行動上看出來，至於亞南美的成份，許多看慣好萊塢大明星的人，當然要嗤之以鼻。抱歉得很，我不但沒有將她寫成一個絕代美人，而且還教人嗅到粗獷的氣息。在美學的觀點上，也許我個人有偏見，也許我的美感和性感格格不入，也許是情人眼裏出西施；總之我，並不否認個人的主觀意識，決定了內容的存在。

在情感描寫上，也給我許多投鼠忌器的顧慮。記得在序言裏說過，我深惡痛絕黃色的毒素，所以在男女關係的描寫上，也盡量避免那些赤裸裸的大膽作風。但是，小說不是已經，我不能向讀者扳着面孔說教，因此只有在潛在、含蓄處下功夫。爲了避免故事的枯燥，我必須在情節的糾葛上造高潮；但高潮不是憑空「造」出來的，有時，在悲慟淒慘的場面中，我必須先將自己的情緒激動起來，甚至流着淚寫下去。

故事裏的時間和空間，也教人頗費周章。我的人物大都是從童年、少年，寫到青年，從小學、中學、寫到大學。仔細算起來，每個人都有十多年的「傳記」敍述；每一階段都有不同的環境，不同的感情，不同的認識，不同的知識水平，作者的筆也要跟着人物不同的變換。

由時間聯帶上的時代背景——戰前、戰時、戰後、三個階段；有許多事物都要和當時的環境契合。人物可以創造，情節可以創造，唯有時代的背景，卻是死板板的，一點也不

能馬虎。

學力、資料、和創作技巧，都給我很多苦悶。一句話有問題，就可能牽一髮而動全身，增一點，減一點，必須將整個情節仔細推敲後，才敢放心的更動幾個字。

當然，在這一段時間內，我也沒有將全部時間來致力這件工作。其中爲了應付各方面的文債，我得抽空寫了兩個七八萬字的中篇，四五十篇文藝隨筆，分別在本港及新加坡方面的報刊上連載。直到今年五月間，才謝絕各方面的「應酬」，一心一意的將它趕出來。

時間拖得太久了，也難怪許多關心本書的讀者們等得不耐煩。熟的朋友一見面就嚴詞苛責，陌生的讀友還算客氣，只是在信中催促詢問。這些珍貴的友情，我永遠保存在記憶裏。

最後，我以最誠懇地心意，來感謝愛護我的朋友們；也以最真摯的態度，請求讀友們諒解。當然，我更殷切的盼望讀友們給我更多的批評和指教。

徐速 一九五四·八·一

再 版 題 記

別輕視自己努力的力量，一顆芥子掉在泥土裏，到明年就會長出成千成萬的芥子來。這大概是聖經裏的格言，現在藉來紀念我對這本書再版時興奮的心情；話雖說得過份一點，但我是常常用這句話安慰朋友和鼓勵自己的。實在說，也憑這句格言，使我在廣大的文學創作的領域裏，自信而勇敢的邁開第一步。

當然，一部暢銷的書，未必就是一部好書。不過，一部曾經作者付出心血寫成的作品，起碼是對得起讀者辛勤得來的買書錢。好不好那是客觀的價值，而我只能憑這一點聊以自慰了。

嚴格說起來，這算是第三版了。第二版爲了市場的需要，印刷很倉促，來不及寫些「題記」之類的廢話；雖然，我時時還感到很遺憾。

在再版時附寫點「題記」，並不是作者藉機來炫耀一番。我覺得有些話必須向讀者報告的，但很難有這種機會，這使人深深感覺到賣出的書好像嫁出的女兒，讓人家評頭評足，做父母的只有乾瞪眼乾着急。

這是我在本書出版後的一個苦衷，也是在這裏多嘴多舌的一個動機，但我不能說它是

浪費讀者閱讀時間的一個理由。

首先，我得感謝對本書批評者的善意，我也虛心承認在寫作時疏忽的地方。我永也忘不了一位未署名的朋友，從遙遠的地方，給我寄來一本經他批閱過的原書；圈點讚譽之處不說了，指示舛誤的地方也大多中肯。大概是文藝界老前輩吧，從他提出的意見看來，學養比我高深得多。雖然，有些地方我不能接受，那是牽扯到整個文藝觀的問題，和他忘記了我們根本是生長在兩個時代的中國人。

此外，我還接到許多讀者來信和我商討書內的情節；有幾位英文書院的小姑娘，親自跑來向我提議再版時修改故事的結局。還有幾位正讀大學的同學，要我寫續集。想不到在我停筆後輕舒一口氣的當兒，竟然聽到了這麼大的回聲。

尤其在香港電台將本書改成廣播劇播出之後，各方面的反應更多。一月前「星島日報」的副刊，曾針對本書連續發表了好幾篇爭辯的文章。老朋友余英時兄也在雜誌上以「人生的彷徨」為題，嚴格的評介本書的悲劇精神，香港亞洲出版公司，最近出版的「當代中國自由文藝」一書，對本書竟有近萬字的評文出現。

這些收穫盡够了，我不再多希冀教我臉紅的好評出現。說實在的，我倒是很願意多聽些「攻錯」的教言。

趁着再版的機會，我順便答覆許多關心本書讀友們的詢問：

一、本書不擬再寫續集，事實上勉強續下去，等於是畫蛇添足。

二、本書情節和男主角徐堅白的遭遇，和作者沒有關係。雖然，有些生活心影是作者體驗過的，時代背景也是作者經歷過的，但故事與本人毫不相干。

三、第一人稱的創作形式，只是為便利某一題材的需要，和其他筆法不分軒輊。絕沒有「現身說法」的意思。

四、書內人物的戀愛態度和對於人生的各種理念，只是表達每個人物的思想，只是貢獻給讀者欣賞和評價，所以不加上明確的結論。我覺得文藝創作不應該是鼓吹個人的信仰思想或者為某一派學說或政見作宣傳工具。

五、年月、地區、學校名稱、以及人物的身世，在本書中沒有交代很清楚，這不是甚麼「朦朧美」。大概有些讀者看慣了章回小說或歷史小說，才有「尋根問底」的要求；其實，只要時代背景不錯誤，人物是摹擬的，情節是假設的，就是指出真人真事也沒有意思。

六、本書並不是甚麼文藝宗派的產物，作者本人也不屬於任何一派，至於「新現實派」這個名詞的概念，作者根本不十分了解，也不求了解。

七、在創作形式和筆調上，完全是作者個人拙劣的表現，並沒有向誰學習，更不敢向所謂名作家掠美或媲美。

八、沒有在報刊上公開答覆讀者的詢問，並不是「擺架子」，也不是「不屑理會」。我覺得凡是批評，對作者總有好處的，有則改之，無則加勉。如果為個人作品而辯護，的確有點出風頭的嫌疑。今日文藝界的吹、捧、標榜的風氣，或者別有用心的謾罵、譏諷，

已經够瞧的了，還是收斂一點好。

九、本書廣播劇本是由香港前鋒和白雪兩劇團改編的，作者並未參加編改工作。

十、文藝批評誠然是今日亟待建立而推行的一種重要的工作，許多青年朋友批評的態度是可愛的，但是，大都忽略了研究批評的方法。我曾拜讀過的許多批評的文章，大都是鑽在故事裏面找問題，這一來你的情感已經被故事操縱了，當然失去了冷靜的、客觀的、理智的觀察，這一點我要誠懇地提醒我們的青年批評家，並不是要你們放下鞭子。

這些答覆雖然沒有概括全面的問題，但總算清理了許多。至於文藝理論的商榷，不是三言兩語說完的，有機會我想從側面寫點理論性文章，來求教於方家。

此外，還要聲明一點的，再版中的文字有不少改動。初版時沒有校出的錯字都改正了，在我自己覺來，比初版嚴謹得多，不過還不能做到我理想中的「完璧」。我常常夢想有一天給我重寫重印的機會；或者更能滿意些。

最後，我仍然期望讀者諸君不吝指教。對於鼓勵我的朋友，除致以萬分感激外，我應該更努力去學去做，絕不爲這點小成就就感到躊躇滿志。

還有，高原出版社的編輯先生，負責發行的朋友，他們爲本書辛勤的校對、發行，在這裏我鄭重的對他們表示謝意，也算是盡盡秀才人情吧！

四 版 小 記

本書四版在即，編者要我再寫點紀念性的文字，以便將來編印「關於星星月亮太陽」的小冊子的材料。

在表面上，他們不惜工本爲拙著宣傳推銷，自然使我感到萬分的榮幸和感激；但在骨子裏，我很了解而同情他們的苦心，「星、月、日」正跟翻版書商在搶生意哩！

盜版翻印，直接影響出版者的聲譽，間接損害作者的權益，因此我不能不說幾句話。據我所知，本書出版不久，南洋一帶就有翻版書出現，印刷紙張與原版酷似，只有我們自己才可以分辨得出。因爲遠隔重洋，偵查困難，只好馬虎過去了；好在等到本書大量湧到，這種現象在商場中也就無形消滅了。

不過，翻版商並未體念我們的寬洪大量而就此罷手，反而越發無法無天的幹起來。最近友人從台北寄來一套翻印本，因陋就簡，面目全非。印刷紙張之粗劣，內容編排之舛誤，封面設計之儉俗，看起來教人無名火起三千丈。書賊縱橫，明火打劫，爲海外文化事業之前途着想，真令人痛心。

現在，社方除去向當地政府依法追查外，在市場上，只有採取消極的抵抗。一方面增加成本，修訂原書；一方面大量發行，採取薄利普銷政策。這樣做連原來發行在市場上剩

餘的舊書也受影響，但也無法兼顧了。

在修訂本中，我們不憚繁瑣的改正了以前數版的錯字，反覆推敲的修正些語法；雖然，格於紙型的限制，還未能達到理想的地步。

在本版書內編者還附加了一篇人物表，以便提示讀者的印象，這方式在許多大部頭的西洋文學作品中早就有的，也算是東施效顰罷了。

此外，還要向讀者報告的，關於本書的電影攝製情形，現在已由自由影業公司轉讓給電懋影業公司，聽說他們將以鉅資精製。在作者言，當然希望它能為本書生色，但電影和文學作品的藝術表現根本是兩回事，因此，我不存有甚麼過份的奢望。

同時，我要向關心我的讀者致以歉意的，本書出版後，不斷的接到許多讀友來信詢問我的新書出版情形；說來慚愧，年來為生活奔走，俗塵碌碌，實在無法靜心寫作。誰都知道在現實社會中，專靠寫文章不能生活的。這個問題給我的痛苦無日或釋，有時看着幾個寫了一半的底稿，又着急又傷心，在這裏我不願多發牢騷了。

但是，我畢竟在窮忙中抽暇整理出兩個集子，一本是新詩——去國集。一本是短篇小說集——第一片落葉。這兩本小書很快就出版了，在這裏我預先向讀者諸君請求指教。

徐速一九五七年三月

新版附記

本書自一九五三年出版，到現在整整十個年頭。在這時期中，共計印過十一版，總銷數達十萬冊以上，作者深深地引為感慰，但内心着實惶愧。

一部書流傳越廣，對社會的影響也相對的增加；凡是有良心的文藝工作者，便會感到精神上的負荷越來越重。因為文學進境的要求是無止盡的，隔一段時間將舊作檢討一下，便會發現許多缺點，包括客觀的批評與主觀的覺省。

不可否認的，老版的「星星月亮太陽」，文字上有許多地方不够嚴謹，情節上也有一些漏洞。走馬看花的讀者當然不易覺察，但畢竟逃不出文藝批評家的眼睛。雖然，在此時此地還沒有建立起文藝批評的權威，但作者並不能因此自我陶醉，甚至以博得世俗的浮名而滿足。

為了減輕內心的疚歉，這幾年來，我無日不在希望得到修改的機會，但格於出版的商業成本，這種要求顯然是過份的，直到現在舊紙型印壞了，勢必重新排印，這才達到了多年來的夙願。

儘管別人認為這是傻事——反正改不改都照樣銷出。但我不是這樣想，我一向認為修

改舊作比新寫一部作品還有意義，所以我毫不遲疑地將「疑團」的出版時間拖下來。

興奮的心情使我忘記了疲倦，花了一個月的時間，修了又修，改了又改，雖然還是感到未能稱心滿意；但我總算是盡了最大的努力。

最使我煩惱的，是故事和人物已經定了型，只能補充一些破綻，而無法大刀闊斧的更動。起先，我會考慮過在新版中改成第三人稱的寫法，免得讀者的誤會；但一試再試，最後還是失敗了。使我覺悟到一部作品的結構，就好像一部機器，在原來的機件上加工修整則可，如果脫胎換骨，搞不好就變成了一堆廢鐵。於是，我在大處放了手，只好從小處着眼了。

現在，我將修改的情形，簡略的向新舊讀者報告。雖然這是小事，但在我的創作生活中，畢竟是值得紀念的。

第一、詞句和段落的清理，應該是新版的最大特色。大概因為舊版排印匆匆，有許多用字與句法失於草率，現在都逐字逐句推敲過，我自己覺得比舊版精鍊得多。當然，限於文學修養，畢竟是不值方家一笑的。

其實，修辭在小說中並不是佔着最重要的地位，因為每個作家都有其特獨的語法與慣用的詞藻；而且尺度很寬，包括方言與粗俗俚語，而且有時非如此不能達意。但我總覺得這畢竟不是好辦法，所以，在新版中我還是淘汰了一些方言與我偏愛的詞彙，採取了「從衆」的原則。

至於段落的修整，有幾處，我將節與節之間的直敍稍微隔開一點。這種組織方式是西洋文藝作品的特色，但爲了顧全我們傳統文藝的寫法，我還是盡量保持舊版的純樸風格。

二、情節的增刪。這一點是我對於新版的最大期待，但成績卻最小。說來慚愧，我確感到黔驥技窮了，明明知道有些情節的發展不大理想，但一動手，便有一子錯全局亂的危機。我記得本書被電懋公司改編劇本時，我曾在一旁冷眼旁觀，心裏暗笑編劇家這回要吃了苦了，現在輪到自己，也嘗到了這種苦惱的滋味。

儘管如此，我還是苦心孤詣的解決了幾個大問題。

例如，徐堅白於阿蘭私奔的計劃失敗了，離家出走，在車站上與亞南的遇合，舊版的情節就使人感到過於巧合。而這段情節在本書中是一個大關鍵，所以新版中便不得不使它在比較合理的情況下發展，但我也只做到「比較」的合理罷了。

其次是李志忠的出處，本書的舊版，只有一兩句提示，這對於他在後來成爲重要人物是有點突然的，所以在新版中將他再突出一點，以增加讀者印象。

還有，楊子雲爲堅白設計避免家庭追尋的情節，舊版是臨時想出一個香港友人來轉移目標，但這個香港友人是不知名的，未免有點牽強一些。新版中只得增加李國傑這個人物，作爲伏線。而且，這條伏線後來得到很大的用處，在結尾中，我用他代替了黃慧英。

這是增加的小情節，但刪掉的也有。例如堅白最後去尋找亞南的一段情節中，曾與金哥與亞南的弟弟發生鬪毆的糾紛，以及結尾幾段，既成「蛇足」，即予「割愛」。